

证券代码：833896

证券简称：海诺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苟国庆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与第四届监事会相同，自 2023 年 3 月 2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13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申周先生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现选举苟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苟国庆，男，1969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成都立信会计学校，高中学历。1991 年 5 月至 2000 年 1 月，任四川海诺尔净化制冷工程有限公司出纳；2000 年 2 月至 2022 年 1 月，任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纳；2022 年 2 月至今，任四川齐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出纳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职工代表监事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完善管理机制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2 日